乌政务字〔2024〕9号 签发人：李琛

乌审旗政务服务局关于申请印发《乌审旗

全面提升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服务效能

工作实施方案》的请示

旗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提升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服务效能实施方案的通知》（内政数领办〔2024〕8号）、《鄂尔多斯市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鄂尔多斯市全面提升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服务效能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政数发〔2024〕1号）文件要求，全面提升全旗政务服务场所窗口服务效能，我局立足工作实际，起草了《乌审旗全面提升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服务效能工作实施方案》，经征求各苏木镇、旗直各有关部门意见建议并修改完善，现提请旗人民政府予以印发。

附件：乌审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审旗全面提升政务服务

中心窗口服务效能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代拟稿）

乌审旗政务服务局

|  |
| --- |
| 乌审旗政务服务局 2024年3月22日 印发 |

2024年3月22日